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教育学

第3版

李生兰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 《幼儿园课程》（第2版）
- 《学前教育学》（第3版）
- 《学前儿童卫生学》（第3版）
- 《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第3版）
- 《学前教育科研方法》（第3版）
-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第2版）
-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 《学前儿童数学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 《学前儿童健康教育与活动指导》（第2版）
- 《学前儿童家庭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 《学前儿童美术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与活动指导》（第2版）
-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与活动指导》（第2版）
- 《幼儿英语教育与活动指导》（第2版）
- 《学前儿童体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
- 《学前儿童艺术教育》
- 《学前儿童心理健康教育》
-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实施》
-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实训手册》
- 《学前比较教育》
- 《比较学前教育》（第2版）
- 《幼儿园教育评价》
- 《学前儿童游戏》
- 《幼儿教师口语》
- 《学前教育专业英语》
- 《学前教育发展史略》
-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
- 《学前儿童文学》
- 《学前儿童行为观察》
- 《美术基础——造型与鉴赏》
- 《美术基础——设计与应用》
- 《幼儿园手工——平面剪贴》
- 《幼儿园手工——纸雕》
- 《乐理、视唱、练耳》
- 《钢琴基础（第一册）》
- 《钢琴基础（第二册）》
- 《钢琴弹唱基础教程——儿童歌曲》
- 《幼儿园绘画教学手册》
- 《幼儿园音乐教学手册》
- 《幼儿园数学教学手册》
- 《幼儿园想象画教学实例》
- 《一课一案——幼儿园优质案例汇编》
- 《0—3岁儿童多元智能评估与培养》
- 《0—3岁儿童语言发展与教育》
- 《0—3岁儿童健康与保育》
- 《0—3岁儿童社会性发展与教育》

ISBN 978-7-5617-2084-4



9 787561 720844

定价：39.00元

www.ecnupress.com.cn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教育学

第3版

李生兰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教育学(修订版)/李生兰著.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8

ISBN 978 - 7 - 5617 - 2084 - 4

I. 学… II. 李… III. 学前教育—教育学 IV. G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0221 号

学前教育学(第3版)

著 者 李生兰
策划编辑 朱建宝
项目编辑 王瑞安
审读编辑 舒小林
责任校对 赖芳斌
封面设计 高山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常熟高专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印 张 19
字 数 446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三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一次
书 号 ISBN 978 - 7 - 5617 - 2084 - 4/G · 986
定 价 39.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作者简介

李生兰,教育学博士,华东师范大学学前教育与特殊教育学院学前教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学前教育原理、学前儿童家庭和社区教育、比较学前教育、学前教育法规政策、幼儿园课程、学前儿童英语教育等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主持了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基金课题“幼儿园利用家庭和社区资源对儿童进行德育的研究”、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的基金课题“推进新郊区新农村幼儿园家长开放

日活动改革与发展的研究”、“中外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比较研究”、美国伊利诺伊大学研究学者基金课题“中美幼儿园与家庭、社区合作共育的比较研究”等20几项省部级和国际合作科研项目。

出版了《学前教育学》、《学前儿童家庭教育》、《幼儿家庭教育》、《幼儿园与家庭、社区合作共育的研究》、《幼儿家长开放日活动的研究》、《学前教育法规政策的理解与运用》、《比较学前教育》、《儿童的乐园:走进21世纪的美国学前教育》8部著作,主编了《幼儿园英语教育》6本系列教材,在国内外教育核心刊物上公开发表百余篇学术论文。

先后赴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新加坡、日本、希腊等国家访学、讲学,进行学前教育领域的学术交流和考察研究活动。

曾获“上海高校优秀青年教师”称号,上海市第八届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上海市成人高等师范“教育教学优秀奖”,华东师范大学“继续教育教学工作教学奖”,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优秀科研工作者”、“优秀论文奖”、“幼儿教育优秀作品奖”以及“中国全国妇女联合会好作品奖”等多项奖励。



第 3 版说明

《学前教育学(第 3 版)》与《学前教育学(修订版)》相比,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更加重视依法治教。为了强调学前教育的基础性、法制性,在许多篇章里都开辟了专节,用于推介我国政府教育职能部门最近几年所颁发的学前教育法规和政策。例如,在第二章“学前儿童观”里,增加了第四节“《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 年)》简介”;在第三章“学前教育观”里,增加了第六节“《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简介”;在第七章“幼儿园的家庭教育指导”里,增加了第六节“《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简介”;在第八章“幼儿园的教师”里,增加了第四节“《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简介”。

二、更加强调具体实用。为了凸显学前教育的实践性、操作性,在一些篇章里,都新设了专节,用来介绍幼儿园行之有效的活动案例。例如,在第五章“幼儿园的社会教育”里,增加了第七节“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的案例”;在第六章“幼儿园的游戏活动”里,增加了第七节“幼儿园游戏活动的案例”。

三、更加关注新颖全面。为了表现学前教育的发展性、系统性,在许多篇章和小节里,都新增了相关的内容。例如,在第四章“学前教育的课程”里,添加了第六节“后现代课程理论及启示”;对第一章“导论”中的第三节“学前教育学的研习方法”、第二章“学前儿童观”中的第二节“儿童权利的扩大与保护”、第三章“学前教育观”中的第二节“学前教育的发展”、第七章“幼儿园的家庭教育指导”中的第四节“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形式”、第八章“幼儿园的教师”中的第三节“幼儿教师的职业培训”里的许多内容都进行了更新和补充。此外,还删除了原来放在各章结尾部分的“补充读物”。

四、更加注意生动形象。为了增强读者学习的兴趣性、形象性,在每章各节的开端,都配了 1 张照片,共有 47 张照片;删掉了原来放在各章起始部分的照片。

五、更加注重自主自评。为了发挥读者学习的主动性、评价性,在每章的“阅读参考书目”里,都新添了许多近几年出版的图书信息;在每章的“复习思考题”里,都补充了一些发展思维能力的题目;在“附录”里,完善了学前教育学课程“教学(考试)大纲”,增加了学前教育学课程模拟考试“试卷九”和“试卷十”及其“参考答案”。

衷心感谢国内外许多学者所做的各项研究,他们的研究成果激发了我不断学习的热情,使《学前教育学(第 3 版)》的内涵变得更加深厚。

衷心感谢允许我摄影的国内外各个学前教育机构,他们的友好相助给了我不断进取的动力,使《学前教育学(第 3 版)》的形式变得更加丰富。

衷心感谢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朱建宝老师的邀请、理解、支持和帮助,使我能顺利地完成《学前教育学(第3版)》的修订工作。

真诚欢迎广大的读者朋友对《学前教育学(第3版)》提出宝贵的批评意见和修改建议。

李生兰

2013年12月2日于华东师范大学李生兰教授工作室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 1

-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 1
- 第二节 学前教育的理论与实践 / 4
- 第三节 学前教育学的研习方法 / 10

第二章 学前儿童观 / 16

- 第一节 儿童观的界说 / 16
- 第二节 儿童权利的扩大与保护 / 18
- 第三节 正确儿童观的树立 / 24
- 第四节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简介 / 30

第三章 学前教育观 / 36

- 第一节 学前教育的价值 / 36
- 第二节 学前教育的发展 / 39
- 第三节 学前教育的目标 / 48
- 第四节 科学学前教育观的树立 / 51
- 第五节 学前儿童的因材施教 / 57
- 第六节 《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简介 / 63

第四章 学前教育的课程 / 67

- 第一节 学前教育课程的界定 / 67
- 第二节 学前教育课程的理论 / 69
- 第三节 学前教育课程的方案 / 75

- 第四节 学前教育课程的设计 / 80
- 第五节 学前教育课程的评价 / 88
- 第六节 后现代课程理论及启示 / 90

第五章 幼儿园的社会教育 / 95

- 第一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的价值和内容 / 95
- 第二节 幼儿社会化的理论及其实践 / 103
- 第三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的路径探寻 / 111
- 第四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的设计原则 / 117
- 第五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 120
- 第六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的观察与评价 / 123
- 第七节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的案例 / 129

第六章 幼儿园的游戏活动 / 139

- 第一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种类 / 139
- 第二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价值 / 142
- 第三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准备 / 148
- 第四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观察 / 151
- 第五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指导 / 156
- 第六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评价 / 160
- 第七节 幼儿园游戏活动的案例 / 166

第七章 幼儿园的家庭教育指导 / 171

- 第一节 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价值 / 171
- 第二节 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内容 / 173
- 第三节 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原则 / 180
- 第四节 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形式 / 186
- 第五节 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的方案 / 199
- 第六节 《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简介 / 202

第八章 幼儿园的教师 / 207

- 第一节 幼儿园教师的职业特点 / 207
- 第二节 幼儿园教师的职业素养 / 213
- 第三节 幼儿园教师的职业培训 / 220
- 第四节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简介 / 231

第九章 国外学前教育的改革及启示 / 235

- 第一节 美国学前教育的特点及启示 / 235
- 第二节 英国学前教育的特点及启示 / 241
- 第三节 新加坡学前教育课程述评 / 251
- 第四节 埃及幼儿教师特征及思考 / 259

附录 1 学前教育学课程教学(考试)大纲 / 266

附录 2 学前教育学课程模拟考试试卷及参考答案 / 280

第一章

导 论

内容提要:本章由三节组成,首先介绍了有关学前教育的几个重要概念,其次阐述了学前教育学发展的主要历程,最后讲解了学前教育学的学习和研究方法。

每一门学科都有自己独特的研究对象和内容,学前教育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也不例外,它主要研究学前教育的现象及规律,探索学前教育的原则和特点,掌握学前教育学的研究方法,增强教育者自身的素质,提高学前教育的质量。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一、学前教育的概念及界定

什么是学前教育?对这一概念的认识可谓仁智各见,国内外对此至今尚无统一的认识。但较有影响观点有以下几种:

我国学者黄人颂先生提出,“学前教育是指从初生到六岁前儿童的教育”。^①

我国学者梁志燊先生认为,学前教育是对“出生到入学前的儿童”所进行的教育。^②

国外一些学者提出,学前教育是从胎儿到正式受教育前这段时期的幼年照管和教育(“学前教育新态度”的区域性会议,泰国,1978年9月)。

国外还有一些专家对学前教育做出了这样的解释:能够激起出生至进入小学的儿童(小学入学年龄因国家不同而有5—7岁之别)的学习愿望,给他们学习体验,且有助于他们整体发展的活



^① 黄人颂:《学前教育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1页。

^② 梁志燊:《学前教育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2页。

动总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学前教育协商会议”,巴黎,1981年11月)。

笔者认为,学前教育是对胎儿至进入小学前的儿童所进行的教育、组织的活动和施加的影响。它的教育对象包括胎儿、婴儿(0—3岁)、幼儿(3—6、7岁)。理由如下:

遗传学、优生学的研究表明,青年男女在成立家庭的时候,就应慎重择偶,精心选择受孕时间,注意孕期保健、营养、教育,以有助于胎儿的健康成长。古今中外许多教育家都提出了胎教的思想,认为这是人生教育的起点,对儿童未来的生活影响极大。

生理学、心理学的研究表明,3岁前是儿童身体、心理发展的重要时期,儿童发展的巨大潜力储存在这个时期。如果能及时得到开发,有助于早出人才,出好人才。

教育实践证明,胎儿教育和婴儿教育、幼儿教育是密切相联的,对胎儿进行教育,有利于提高学前教育的质量。随着我国独生子女政策的进一步贯彻落实,人们格外重视孩子的优生优育、优养优教工作,而胎儿教育是其基础,这个基础打得好,孩子健康出生,才有可能把他培养成为一个和谐发展的人,反之,如果不注意胎教,孩子先天残疾,就难以把他培养成为一个身心健康的人。我国许多地方在20世纪80年代都创办了新婚夫妇学校,向即将做父母的年轻人传授优生优育知识。正规的胎教机构的建立始于20世纪90年代初。据报道,1991年12月,上海第一妇婴保健院创办了国内第一所胎儿学校,这预示着我国研究运用胎教、培养和开发人才基因的问题已经提到了重要的议事日程上来了。现在社会上强调托幼一体化的呼声越来越高,有些省市还拨专款资助开展这一方面的研究,以提高学前教育的质量。

世界上学前教育发达的国家都十分重视胎儿、婴儿教育。如英国科学家研究认为,从受孕后最初8周起,胎儿就已具有灵敏的感觉;胎儿是可以“学习”的,通过有意识的“宫内学习”措施——胎教开发潜在的智能,使胎儿出生后具有同龄孩子不具有的智力水平及良好的个性。美国医生还创办了胎儿大学,专门对怀孕5个月左右的孕妇进行语言、音乐、动作方面的训练,使出生后的孩子不仅智力发达,学站、走都比别的孩子快些。日本学者也提出0岁教育太晚了呼声,倡议采取多种胎教方法,如子宫对话、交流体语、给胎儿听音乐,使孩子今后的人生过得更加幸福而有意义。我国学前教育要与世界接轨,面向21世纪,也要重视对胎儿、婴儿的教育。

二、学前教育的机构及形式

学前教育的实施是通过学前教育的机构来进行的,学前教育机构的形式多种多样,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 胎儿学校

胎儿学校是对胎儿进行教育的专门场所,主要由医务部门管理。胎儿学校招收的对象是孕妇及其丈夫,教育方式是让孕妇对胎儿说话、听音乐,适当拍打、抚摸肚皮上的一定部位,使胎儿出生后的学习更容易,发育更正常,同时还可巩固家庭关系。国外胎教学校的产生早于我国。

(二) 托儿所

托儿所是对0—3岁的儿童进行教育的专门机构,全天开放,主要由妇联部门创办和管理,属

民办性质。托儿所的儿童按月份或年龄分班,1岁以下的儿童在托小班,1岁以上、2岁以下的儿童入托中班,2岁以上、3岁以下的儿童进托大班。现阶段我国托儿所主要是为1岁以上的儿童服务的,每个班级的儿童数量都较多,往往在30名以上,只有2名保育员照看,且保育员仅受过较少的培训。与国外发达国家的托儿所相比,我国托儿所招收的儿童起始年龄稍大,班级规模、师生比例都偏高,物质设施也较差,保育员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均不尽如人意。

(三) 幼儿园

幼儿园是对3—6周岁的儿童进行教育的专门机构,主要由教育部门负责。儿童按年龄分班,小班一般有25个幼儿,中班有30名幼儿,大班有35名幼儿;每班有2名教养员、1名保育员,或两个班级合用1名保育员;教养员除了职前要经过专门的幼教师资培训,还要接受在职的学历培训和业务提高训练。如上海市要求幼儿园教师职前要有中专以上的学历,在职要有大专以上的学历,2010年,部分教师的学历要达到大学本科以上的水平。

(四) 托幼园所一体化

有些学前教育机构是托儿所、幼儿园联在一起的,招收出生几个月至6周岁的儿童。这种机构主要是由工厂兴办,由厂工会负责管理监督,根据工人上、下班时间制定作息制度,解除家长的后顾之忧,实行24小时开放。

(五) 幼儿班

幼儿班也称学前班,多半建于城镇、农村,附设在小学里,作息制度仿照小学进行。或招收学前一年的儿童,按年龄分班。或招收学前几年的儿童,混龄编班;每班约40名儿童,由1名教师负责教授各个学科。

(六) 儿童福利院

儿童福利院也称儿童教养院,是一种招收残疾儿童的社会福利机构。我国的儿童福利院,由国家 and 地方民政部门管理,原则上招收被父母遗弃的0—15岁的残疾儿童,这些儿童按年龄、残疾程度分班。儿童福利院重视锻炼残疾儿童,帮助他们恢复已丧失的机能。

(七) SOS 国际儿童村

SOS是Save Our Soul的简称,意为拯救我们的灵魂,是国际通用的呼救信号。SOS国际儿童村是收养孤儿的国际慈善组织机构。1949年由奥地利医学博士哥麦纳在维也纳创办,旨在给儿童“母爱”。目前,世界上已有90多个国家建立了250多个国际儿童村。我国于1986年在天津、山东烟台、湖北武汉等地也建立了儿童村,一切费用由国际儿童村总部提供。儿童村内建有若干个家庭,每个家庭由5—7名孤儿、1位“妈妈”组成。“妈妈”大都是从当地女青年中招聘,年龄在25—38岁之间,经过培训、实习,与儿童村订下7年合同,履行教育职责。

(八) 家庭教育

即在家庭中对学前儿童进行教育。家庭是儿童受教育的第一个场所,父母是孩子的首任教师。独生子女政策的实施,使父母有更多的时间、精力、财力投入到孩子的教育工作之中去,易于因材施教。五天工作制实行以后,家庭教育对学前儿童的成长具有更为重要的作用。

此外,还有儿童游戏场、儿童玩具图书馆、儿童博物馆、玩具图书大篷车、玩具图书流动站等非正规社会学前教育形式,负责对偏远的山区、牧区儿童进行灵活多样的教育。

三、学前教育学的研究对象和内容

学前教育学是专门研究学前教育现象,揭示学前教育规律的一门科学。比如,幼儿园应如何安排儿童的一日生活,才能有利于儿童的健康成长;教师应如何创设游戏环境,才能充分发挥游戏活动在幼儿发展中的作用等,都是它所探讨的问题。

学前教育学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1)儿童观的演变与发展,例如,儿童观的基本内涵与种类;(2)教育观的形成与变革,例如,如何帮助教师树立正确的儿童教育观;(3)学前教育的目标与任务,例如,学前儿童体、智、德、美教育的基本任务各是什么;(4)学前教育课程的种类与评价,例如,公开课程与隐蔽课程各有什么特点,对儿童发展的价值是什么;(5)学前教育活动的内容与形式,例如,开展儿童生活活动、劳动活动、参观活动、娱乐活动时,各需要注意哪些问题;(6)学前教育的途径与策略,例如,怎样通过良好的环境培养儿童的行为习惯;(7)学前教育的社会化,例如,幼儿园如何与托儿所、小学衔接,如何与家庭配合;(8)学前教育师资的资格与培训,例如,学前教育工作者职前、在职培训的主要课程有哪些,采取什么样的途径进行等等。

第二节 学前教育的理论与实践



学前教育学随着社会的进步、科学文化的发展、学前教育机构的建立和教育学的完善而逐步发展起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在学前教育学形成与发展的漫长历程中,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众多哲学家、教育家,以其独特的教育思想和丰富的教育实践活动,为学前教育学学科的创建与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一、学前教育思想的产生

学前教育思想最初出现在古代欧洲一些哲学家的著作之中。例如,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前 427—前 347),代表著作有《理想国》、《法律篇》,在西方教育史上最先论述了儿童优生优育的问题;重视学前教育,提出儿童出生以后应接受公共

教育;强调通过游戏、体育、唱歌、讲故事等活动,对儿童进行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教育。再如,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前384—前322),著有《政治学》、《伦理学》等,他把学前教育分为三个阶段:出生前的胎教、出生至5岁的婴幼儿教育和5—7岁的儿童教育;重视胎儿的保健、优生、优育,婴幼儿的体育、游戏,儿童的良好行为习惯的培养。

学前教育思想较集中地反映在众多教育家的教育论著中。比如,捷克教育家J·A·夸美纽斯(1592—1670),代表著作有《大教学论》(*The Great Didactic*)、《世界图解》(*The World in Pictures*)等。《世界图解》是世界上第一本图文并茂的儿童读物;他重视学前教育,提出学前教育应遵循儿童的自然,给儿童一种积极的、自由的、愉快的体验;感官教育是学前儿童学习的基础。法国大革命的思想先驱、教育家J·J·卢梭(1712—1778),著有《爱弥儿》(*Emile or Education*),强调教育要回归自然,按照儿童的自然发展历程来进行教育。他的教育思想是传统教育和现代教育的分水岭,至此,教育从封闭走向开放,强调教育要适合于儿童,而不是使儿童去适合教育机构。瑞士教育家J·H·裴斯泰洛齐(1746—1827)著有《林哈德和葛多德》(*Leonard and Gertrude*)、《葛多德是怎样教育她的子女的》(*How Gertrude Teaches Her Children*)、《母亲读物》(*Book for Mothers*),提出教育要遵循儿童的自然,一切教育都应以感官教育为基础,儿童学习的最好方式是操作,母亲是儿童的最好老师。

二、学前教育理论的建立

学前教育机构的出现,促进学前教育理论的产生,使学前教育学从普通教育学中分化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对此做出巨大贡献的教育家是德国的F·W·福禄培尔(1782—1852),他把毕生精力都奉献给了探索学前教育理论、实践学前教育之中,撰写了《人的教育》(*The Education of Man*)、《幼儿园教育学》(*Pedagogies of the Kindergarten*)等著作。他的学前教育思想影响了整个欧洲及美国、日本等许多国家的幼儿教育。

首先,他指出学前教育是很重要的,关系到国家的命运和前途。他曾写道:“我教育儿童是为了整个一代人。为了共和国的利益,我一直在为他们实践共和国的美德做准备”。他躬身实践,从1816年开始从事幼儿公共教育活动,1837年在德国勃兰根堡组织了新型的教育机构,并于1840年正式命名为“幼儿园”,这是世界上最早的一所幼儿园。从此,“幼儿园”这一名称便被世界各国所采用。

其次,他指出学前教育要全面。因为社会发展需要的是全面发展的人,而学前教育也只有培养出全面发展的人,才能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为此,他指出幼儿园的任务是对“成长着的儿童给予全面的关心”,“为儿童的全面发展进行全面的引导”。为了实现幼儿园的任务,幼儿园的教育内容应该是广泛的、多样的,既包括语言、数学、动植物、社会方面的知识、能力,也包括音乐、美术、体育等方面的知识、技能,而不是使儿童在学前期就处于社会生活的某一特殊方位或过早地接受专业训练。幼儿园的教育方法应该是通过活动来丰富儿童的知识、发展儿童的能力。教师要“专门设计发展儿童的活动能力(创造力)、感知能力(情感)和智力(思维力)等几方面能力的活动”。这样,教育过程就能达到“想和做的统一,认识和行动的统一,知识和能力的统一”,儿童身心两方面就得到了全面发展。因此,儿童个体的全面发展既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此外,福禄

培尔还指出,为使儿童得到全面的发展,学前教育机构还要帮助家庭教育子女,让儿童进行必要的活动,使他们身体正常发展,训练他们的感官,使他们了解周围的人和自然。

再次,他指出学前教育要遵循儿童的自然。他批判地继承了夸美纽斯提出的教育“适应自然”的思想,以及裴斯泰洛齐提出的只有适当的教育“才能使人成为人”的思想,指出在教育过程中,要使幼儿的个性得到充分的发展,就必须遵循儿童的自然,遵循儿童成长发展的规律。他把幼儿比作花草树木,教师比作园丁,幼儿园比作花园。他认为儿童成长发展的过程就像是一朵花从花蕾到开花结果的过程,一棵树从播种发芽、柔嫩的枝条长成参天大树的过程。他希望儿童能在适合于自己的自然和宇宙的自然中受到教育。福禄培尔还进一步指出,年幼儿童的自然发展情况是不同于年长儿童的。所以,对年幼儿童的教育应该在内容上、形式上与年长儿童相区别。

最后,他指出学前教育要注意游戏化。福禄培尔认识到活动对于儿童的成熟、个性全面和谐的发展有重大价值。他指出“游戏、学习和工作”这些活动是“不可分割的整体”,是未来“光明幸福生活的基础”,其中游戏是“儿童最纯洁的活动,是儿童活动的主体,是儿童最典型的生活”。“游戏给儿童带来无限的快乐、自由、满足、休息、平安。一个能自己决定并坚持游戏直到身体疲劳为止的儿童,将会是一个能全面做出决定的人,能为别人的利益而牺牲自己的人。”儿童的游戏不仅在幼年期是重要的,而且还对儿童未来的生活有深远的影响。“幼儿的游戏是他们未来生活的胚芽;因为整个人就是在游戏中,在他最柔嫩的性情中,在他最内在的倾向中发展和表现。”^①因此,在福禄培尔创办的幼儿园中,游戏成了幼儿的主要活动,幼儿的生活充满了欢乐。福禄培尔还亲自为幼儿编制了各种游戏,例如,模仿自然界某些现象和周围成人生活的某些动作的游戏:“小河流水”、“磨坊”、“蜗牛”、“旅行”等等。幼儿通过游戏发展了智慧、道德和体力。福禄培尔认为游戏不仅是幼儿的主要活动,而且也是他们“生活的镜子”,反映“儿童受教育的世界”,反映儿童的内部倾向和创造才能,而这又是通过“操作”某一材料和使用某一玩具如一块小木头或一个小石子来进行的。所以,福禄培尔创立了一个独特的游戏体系。这一体系的主要特征是操作“恩物”。他创造的恩物有几十种,主要的有六种。如一个大立方体,可以分割成大小、数量不等的小立方体、长方体、长方板及小三角形板。幼儿在镶嵌中,可以认识多种图形、颜色和数目,搭成各种各样的建筑造型,以发展语言能力、认识能力、想象力和创造力。他的一些教具、玩具如积木就一直沿用到现在。

此外,他指出要加强对学前儿童的指导。福禄培尔认为要使游戏等活动充分发挥教育儿童的作用,教师就必须对儿童的活动进行指导。教育儿童是一个师生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过程,教师应根据教育原理,为儿童设计、安排许多不同的活动。教师的作用就是在观察、了解儿童的基础上,为儿童提供他们想学的东西和机会;教师的作用,从本质上说,是帮助儿童发展个体中已有的学习的内部能力。所以,教师是儿童经验和活动的设计者,给儿童引导和保护,而不是命令、强制和干涉。因为儿童的“不受干扰的操作才是好的操作”,“这意味着幼儿——依然处于创造过程——虽然是无意识的,但却力图成为一个自然的产物,这肯定是他本身最好的;进一步讲,这完全适合于他的发展、他的性情、他的能力和他的愿望”。这些见解后来被蒙台梭利和皮亚杰所强

^① George S. Morriso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Today*. Merrill, 1998. p. 72.

调。与此同时,福禄培尔还指出没有教师引导、设计的环境,不是良好的环境,因为儿童在这里不可能真正地进行学习,或者,他们从事的是一种错误的学习。

三、学前教育理论的发展

学前教育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形成以后,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美国教育家J·A·杜威(1859—1952),著有《我的教育信条》(*My Pedagogical Creed*)等,提出教育应该以儿童为中心,教育即生长,教育即生活,教育即经验的不断改造,从做中学,他的教育思想对许多国家的学前教育都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意大利著名的学前教育家蒙台梭利(1870—1952),代表著作有《儿童的发现》(*The Discovery of the Child*)、《蒙台梭利法》(*The Montessori Method*)、《蒙台梭利手册》(*Dr. Montessori's Own Handbook*)、《童年的秘密》(*The Secret of Childhood*)等,创办了儿童之家(Children' House),她的学前教育的理论与实践,对世界现代学前教育的发展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一方面,蒙台梭利指出,学前教育在确定自身的教育原则和方法之前,只有了解儿童心理发展的特点,才能不压抑、不损害儿童潜伏的和内在的能力,使儿童按其本身的规律发展。她认为儿童的心理主要有以下两个特点:一是具有吸收力。儿童具有一种天赋的、强烈的内在能力和不断发展的积极力量,就像海绵吸水一样,能持续地从环境中吸收感觉信息。儿童这种有吸收力的心理发展经历了两个不同阶段:无意识地和有意识地吸收心理阶段。处在无意识吸收心理的阶段(从出生到3岁)的儿童,通过看、听、闻、尝、摸、碰物体,神经系统吸收、存储了对各种物体的反应记录,使视觉、听觉、嗅觉、味觉和触觉等感官得到了发展。处于有意识地吸收心理阶段(从3岁到6岁)的儿童,开始对环境中的刺激信息进行选择和存取,从而促进了感觉器官对未来刺激的定向性反应及发展。二是儿童的心理发展具有敏感期。即在某一时期,儿童对一定物体或某种练习活动特别感兴趣,并且很容易习得,但错过了这一时期,则往往事倍功半,甚至劳而无功。她确认儿童从初生到5岁是感觉的敏感期;从初生到6岁是动作的敏感期,出生后8个星期到8岁是语言的敏感期等等。她认为,在感觉敏感期间,儿童能有选择地注意周围的环境,建立和完善感觉的功能,但是,过了这个时期,儿童的感觉发展就不能收到像这一时期这样明显的效果。蒙台梭利还认为,儿童在不同的时期,对周围环境有不同的感受性,正是这种感受性才使儿童能以各种不同的方式与外部世界保持联系。但是,儿童感受性的敏锐程度不是恒定不变的,当一种积极的充满活力的心理活动消失时,另一种心理活动被激起并替代前一种心理活动的位置。儿童就是“在一种稳定的节奏中,在一个不停地燃烧着的火焰中进行着人的精神世界的创造工作”。经历一个又一个的感受敏锐期,习得一种又一种经验,从而推进心理的发展。儿童虽然都要经历相同的敏感期,但是,不同的儿童,各个感受敏锐期发生和延续的具体时间是有一定差异的。

另一方面,蒙台梭利认为儿童有发展的需要,为满足和强化这种需要,必须通过自由活动、自我控制、自我教育的方式与途径来实现。一般情况下,儿童能自我成长起实现发展需要的各种活动方式,问题在于教师应重视和培育儿童的这种能力,并给予一定的指导和帮助,这是教师在教育过程中的主要职责。为此,蒙台梭利提出:首先,教师要尊重儿童。儿童的心理不同于成人,不能被当作小大人来对待,那种站在成人的角度来看待儿童,教育儿童的观念和方法,视儿童为成